

# 郑州市人民政府土地征收预告公告

郑金征预〔2023〕第1号

为保障郑州市经济社会发展建设用地需求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经郑州市人民政府研究决定，现发布征收土地预告公告：

## 一、拟征收土地的范围、权属

拟征收土地涉及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：郑州市金水区杨金路街道办事处马林村。位于鸿宝路南、龙运路西。

## 二、拟征收土地目的

本次拟征收土地用于道路用地、绿地，符合法律法规的征收情形。

## 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本预告公告发布后，由金水区人民政府组织杨金路街道办事处、自然资源等部门，对拟征收土地的地类、面积以及地上附着物的权属、种类、数量进行全面调查。

## 四、其他事项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抢栽、抢建、抢种，违反规定实施的，对抢栽、抢建、抢种部分不予以补偿安置。

## 五、公告时间

时间为2023年3月10日至2023年3月24日

特此公告

2023年3月10日